

金乡县司法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金乡县司法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金乡”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nxiang.gov.cn/col/col118230/index.html>）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金乡县司法局联系（地址：金乡县和为贵社会治理服务中心 4 楼，联系电话：0537-87223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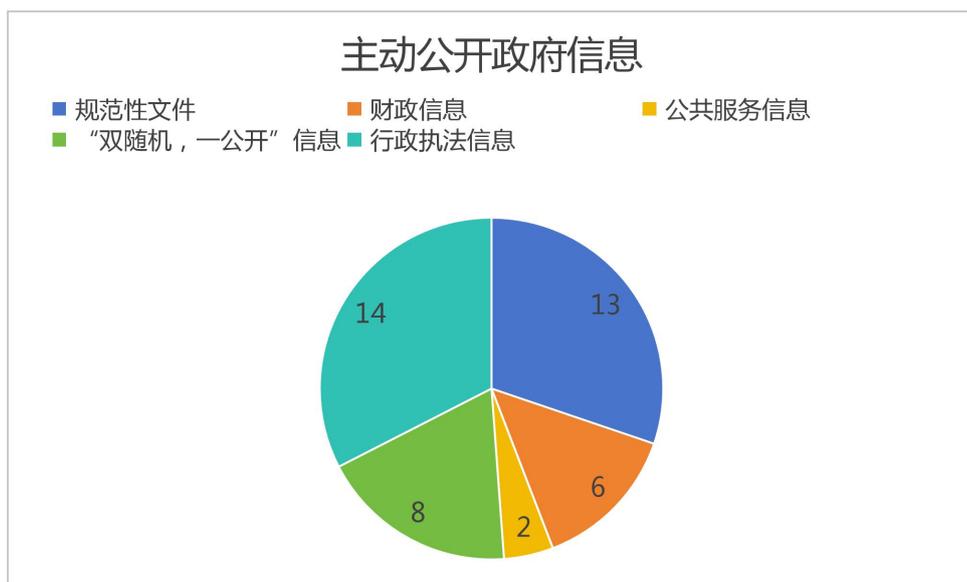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金乡县司法局政务公开工作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通过召开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会，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强化服务意识，抓好政

务公开工作落实。健全工作制度，认真梳理行政权力和工作职能，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年，我局深入贯彻落实信息公开条例，结合本单位在公共法律服务重点领域工作开展相关情况，严格落实“三审制”，紧密围绕全局重点工作及涉及群众利益的重要事项，全面完成年度信息公开任务。全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3条，其中规范性文件相关信息13条，财政信息6条，公共服务信息2条，“双随机，一公开”信息8条，行政执法公示14。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办理规程，全面规范受理、审查、处理、答复及存档程序，畅通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渠道。2024年我局共收到群众来信申请政务公开1条，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工作，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日常管理和审核把关，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及时性和安全性，方便群众快速准确获取所需要的政府信息。同时，积极配合政府信息公开检查工作，及时对反馈问题进行纠错整改。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充分利用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平台，安排专人每周及时更新栏目信息，方便群众通过网络获取政府信息。同时加强政务新媒体平台建设，全力保障“法治金乡”微信公众号新媒体账号日常运行，及时发布相关政策，填报各项政务新媒体数据统计，全年通过“法治金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655 条，其中动态信息 406 条、法律法规 249 条。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我局将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切实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确保各项准备工作和措施落实到位，促使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开展。二是发挥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作用，明确专人对公开信息进行审查，定期组织人员开展信息发布筛查。三是加强业务培训，严把信息准确关。组织参加政务信息业务专业培训，打牢业务基础，同时按季度开展部门内部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	0	0	0	0	0	0	0	

		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未建立政务公开信息反馈制度。二是公开资料管理不够规范，未装订成册、立卷归档。接下来，我局将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工作要求，做好以下工作：

(一) 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制度。规范工作程序，提高服

务水平，加强门户网站栏目的管理，及时更新充实政务公开内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努力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效。

（二）加强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政务公开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使其充分认识到政务公开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消除认识上的误区和片面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未收取相关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4 年，金乡县司法局充分发挥微信公众号线上优势，积极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做到及时，便捷，快速。线下通过公开栏积极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做到线下和线上共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 年，金乡县司法局共收到政协提案 1 条，按照规定程序和时限要求办理完毕，并及时在金乡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布办理结果。未收到人大代表提案。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金乡县司法局根据国家、省、市、县关于 2024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相关文件要求，明确全局政务公开工作重点，结合实际承担的工作职责，持续推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的动态更新调整，切实将主动公开目录列明的公开事项公开到

位，确保“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有序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通过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渠道发布政务公开相关信息的情况及时发布解读，及时回应社会关切问题，持续稳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开展。

（五）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